南投地方法院通訊監察案件執行完畢尚未通知受監察人案件經過時間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1 月 至 108 年 12 月

單位:件

-															
	別	暫不通知件數	監 察	案	件執	行 完	畢	尚 未	通 知	受	監 察	人	巠 過	時	間
案 由			2 月以下	逾2月至3月以下	逾 3 月至 6 月 以 下				逾1年半至2年以下		逾3年至4年以下	逾 4 年至 5 年 以 下	逾 5 年至 10 年 以 下	逾 1	0 年
公 图	計	50	20	7	7	4			8	4					
公共危險		1	1												
詐欺		12	2	5					4	1					
貪污治罪條例		16	4		5				4	3					
組織犯罪條例		1				1									
違反森林法		4			1	3									
毒品危害防制條例		16	13	2	1										

說明:本表以監察案件終結並尚未通知受監人之案件統計。

資料來源:台灣高等法院通訊監察管理及查核系統。